

徐州市第三十一中生物教师实验教学能力提升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SZH-2025-007)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

一、招标条件

本徐州市第三十一中生物教师实验教学能力提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4.8万元, 招标人为徐州市第三十一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提高实验教学教师的理论素养。使实验教学教师掌握实验教学的基本理论、方法和技术, 提高教学水平。 2提升实验教学教师的专业技能。使实验教学教师具备良好的实验操作技能、实验设计能力和实验管理能力。 3培养实验教学教师的创新精神。激发实验教学教师的创新意识, 提高实验教学创新水平。 4增强实验教学教师的教学实践能力。使实验教学教师能够将理论知识与实践相结合, 提高教学效果。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徐州市第三十一中生物教师实验教学能力提升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徐州市第三十一中生物教师实验教学能力提升项目: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质量、服务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7-08 09:00到2025-07-16 17:00

获取方式: 获取时间: 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7月16日, 每天上午9:00至11:30, 下午14:00至17: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方式: 1、单位授权委托书 (注明联系电话及邮箱) 及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以上资料的加盖公章扫描件发送至694468357@qq.com邮箱 (合并成一个pdf, 文件名称为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带至现场报名 (徐州市泉山区

恒盛广场A座1010室），经审核无误后发布磋商文件（报名材料不作为资格审核依据）。投标单位必须保证提供资料属实，如有虚假，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 3. 磋商文件每套收取工本费人民币500.00元，报名成功后由工作人员邮件通知，微信或现金缴纳，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7-29 09: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7-29 09:30

开标地点：江苏众合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徐州市泉山区恒盛广场A座906室）

七、其他

徐州市第三十一中生物教师实验教学能力提升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徐州市第三十一中生物教师实验教学能力提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按本项目公告要求报名后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7月29日上午9: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SZH-2025-007

项目名称：徐州市第三十一中生物教师实验教学能力提升项目

服务期限：本项目拟定培训时间2025年9月-2025年12月分四个阶段进行。具体时间以采购人指定为准，如遇特殊情况以双方协商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二、申请人(即供应商，下同)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质量、服务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年7月8日至2025年7月16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获取方式：

1、单位授权委托书（注明联系电话及邮箱）及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以上资料的加盖公章扫描件发送至694468357@qq.com邮箱（合并成一个pdf，文件名称为单位名称+项目名称）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带至现场报名（徐州市泉山区恒盛广场A座1010室），经审核无误后发布磋商文件（报名材料不作为资格审核依据）。投标单位必须保证提供资料属实，如有虚假，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

3. 磋商文件每套收取工本费人民币500.00元，报名成功后由工作人员邮件通知，微信或现金缴纳，售后不退。

四、提交首次响应文件、开标时间和地点：

首次响应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25年7月29日北京时间9:00；

首次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5年7月29日北京时间9:30，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将被拒收；

开标时间：2025年7月29日北京时间9:30；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开标地点：江苏众合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徐州市泉山区恒盛广场A座906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询问和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江苏众合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

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二）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采购的相关内容人。发布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采购的相关内容人关注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三）终止采购

终止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采购的相关内容人，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采购的相关内容人关注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四）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本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发布，敬请留意，其他媒体转载无效。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徐州市第三十一中学

地 址： 徐州市泉山区湖滨路159号

联 系 人： 王处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众合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徐州市泉山区恒盛广场1号楼3-1001

联 系 人： 丁晓辰

电 话： 15952187589

电 子 邮 件： 69446835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丁晓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